

证券代码：430626

证券简称：胜达科技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0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龙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郎娜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孙爱霞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郎娜女士因个人原因辞职，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

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孙爱霞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孙爱霞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孙爱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会秘书郎娜女士因个人原因辞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孙爱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核查确认，本次聘任的孙爱霞女士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进行处罚的情形，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任职资格的要求。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孙爱霞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财务负责人郎娜女士因个人原因辞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孙爱霞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核查确认，本次聘任的孙爱霞女士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

位采取监管措施、进行处罚的情形，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任职资格的要求。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审议相关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